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4樓
承辦單位：行政暨國際處人事室
承辦人：莊莉雯
電話：(07)3368333#3039
傳真：3318905
電子信箱：e7224296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8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行國人字第10830260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暨報名表1份 (29454579_10830260400A0C_ATT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108年「Love River戀曲貢多拉」公教人員
未婚聯誼活動實施計畫及報名表，請鼓勵所屬未婚同仁踴
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08年2月13日高市府人給字第10830133900號書函
辦理。

二、本次活動內容如下：

(一)辦理機關：

1、指導機關：高雄市政府。

2、主辦機關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。

3、承辦機關：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、高雄市政府地
政局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。

4、委辦廠商：中國青年旅行社南部分公司。

(二)活動日期：108年5月25日（星期六）。

(三)活動地點：高雄愛河河畔。

(四)參加人數：40人（男、女各20人）。



(五)參加對象：

- 1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學校編制內未婚公教人員。
- 2、行政院各部會(南部)、本市議會、國(公)營事業機構、公立醫療機構及國(公)立學校編制內之未婚公教員工。

三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8年4月25日(星期四)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請至本府未婚聯誼線上報名系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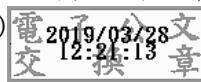
(<https://love99.kcg.gov.tw:8443/>) 進行線上報名，

填妥後下載紙本報名資料，以郵寄(郵戳為憑)、公文交換、親自或委託送達等方式繳交至本府工務局人事室。

(三)報名費用：新臺幣800元。錄取接獲電子郵件繳費通知者，請以匯款或轉帳方式繳交報名費用(以轉帳或匯款日期為準)，並於108年5月9日(星期四)前將繳費收據填註參加機關名稱、姓名、聯絡電話(手機)及活動名稱「Love River戀曲貢多拉」，傳真至中國青年旅行社南部分公司俾憑核對。

正本：高雄市議會、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、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、高雄高等行政法院、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高雄辦事處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高雄國際航空站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五總隊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分院、臺灣銀行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南區工程處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郵局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區營業處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第四類發行(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、高雄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(均含附件)(含附件)



市長 韓國瑜 出國

副市長 李四川 代行



裝

訂

線

